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謝青芬

電話：05-3620123分機368

傳真：053622701

電子信箱：cherryfen88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竹崎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9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福字第104016415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(0164153A00_ATTCH1.docx、0164153A00_ATTCH2.docx)

主旨：請於本(104)年9月14日（星期一）前，至WebHR人力資源管理資訊系統填報「最新一期公務人員舊制月退休金、月撫慰金及年撫卹金之核付人數及金額統計表」（機關部分另應填報「公務人員退撫新制實施前年資退休給與付款流程及方式調查表」，如附件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人事處案陳銓敘部104年9月2日部退三字第10440135121號書函辦理。
- 二、查公務人員退休法施行細則第31條第1項規定：「退撫新制實施前年資應發給之退休金，於退休案審定後，由銓敘部通知支給機關或服務機關於退休生效日前6日簽具付款憑單，通知財政權責機關辦理支付事宜後，轉發退休人員並辦理核銷」。銓敘部鑑於目前各支付機關及金融機構支付作業之資訊化日新月異，為避免退休給與過早發給之情形，前開規定所訂「前6日」之付款期程，實有檢討縮短天數之空間；復以現行舊制年資退休給與係分散由各支給機關發給，相關支付作法尚非一致，亦宜思考是否採統一作



法。

三、為利該部後續研議參考之需，本案請按機關學校分別依照下列方式辦理：

(一)機關部分：除依案附範例（如附件）填寫調查表、再以電子郵件方式回傳本府人事處退休福利科外（免備文）；有關統計表部份，併請上網覈實填報。

(二)學校部分：請上網覈實填報統計表。

四、旨揭統計表請逕至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人事服務網(路徑為登入ecpa人事服務網/應用系統/WebHR人力資源管理資訊系統/調查表子系統)填報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各機關、嘉義縣家庭教育中心、嘉義縣各地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戶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、嘉義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

副本：人事處退休福利科

2015-09-08
15:08:05